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16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幼字第1155600011A號



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教保服務機構導師職務加給差額及教保費要點」，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九月一日生效。

附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教保服務機構導師職務加給差額及教保費要點」

署長 彭富源